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簡于宸

電話：04-37061161

電子信箱：e-253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435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40043574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14年度暑假辦理「114年度技職師資文化資產保存技術增能研習」活動，請貴校（府、局）協助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所屬土木與建築群、設計群及藝術群之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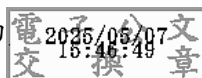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14年4月30日文資傳字第1143004362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相關活動與報名申請，請逕洽文資傳匠工坊林小姐，電話：04-22177777分機6512；電子信箱：shipei2023@gmail.com

三、檢附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原函影本、招生簡章各1份。

正本：設有專業群科、實用技能學程或專門學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松山工農 1140507



NOAA1143006199